

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1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31日以书面送达、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聂景华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一、经全体董事认真讨论，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：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终止“年产3000台起重机新型智能起重小车新建项目”系公司结合行业市场环境变化、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及项目实际情况，经反复慎重研究做出的决策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“年产3000台起重机新型智能起重小车新建项目”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《关于终止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保荐机构就此事出具了核查意见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拟将“航空装备和航空零部件研发制造基地”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6年6月30日，是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及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后作出的审慎分析判断。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项目建设内容、投资金额、实施主体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且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。因此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对“航空装备和航空零部件研发制造基地”项目进行延期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

站披露的《关于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保荐机构就此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其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董事曹明生、胡仁绸回避表决。

二、备查文件：

（一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8 日